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2,868,588.33	305,988,763.70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523,212.66	−39,736,151.73	4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04,381.74	−43,764,411.76	3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77,432.99	21,541,216.40	−14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8	−0.0794	46.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8	−0.0794	46.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4.35%	1.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70,595,690.72	2,046,785,270.14	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65,005,151.48	785,677,987.66	−2.6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46,925.48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更新处置设备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9,894.77	主要系算力券补贴、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资金等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634.71	主要系理财利息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11.49	主要系租房押金转提前解约补偿款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2,714.99	主要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9,527.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662.27	
合计	6,181,169.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42.48%,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工程建设款所致;

2、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49.78%,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导致应收业务款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35.6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付资源款减少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60.64%,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支付算力设备押金增加所致;

5、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147.6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增加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工程支出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49.17%,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付款购置的工程设备已交付验收所致;

7、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36.19%,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所致;

8、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末减少30.91%,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因汇率变动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810.8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发放的算力券补贴及固定资产投资的专项补贴摊销所致;

2、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22.59%,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3、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368.44%,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应收业务款余额增加,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4、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81.86%,主要系公司持续推进设备更新与优化,部分批次设备处置价格高于账面净值所致;

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95.24%,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仲裁赔偿款所致;

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308.8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租房押金转提前解约补偿款所致;

7、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71.16%,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5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曲宁	境内自然人	19.13%	96,188,277	72,141,208	质押	24,200,000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25,207,570	0	不适用	0
赵永志	境内自然人	3.29%	16,543,120	12,407,340	不适用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远见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	11,165,655	0	不适用	0
张春定	境内自然人	1.82%	9,168,000	0	不适用	0
孙福康	境内自然人	1.31%	6,588,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5,727,93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5,483,737	0	不适用	0
奚彩霞	境内自然人	1.05%	5,266,800	0	不适用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2,756,9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207,57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7,570
曲宁	24,047,069				人民币普通股	24,047,06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远见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65,655				人民币普通股	11,165,655
张春定	9,1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68,000
孙福康	6,5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8,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7,937				人民币普通股	5,727,9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83,737				人民币普通股	5,483,737
奚彩霞	5,2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5,266,800
赵永志	4,135,780				人民币普通股	4,135,78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6,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目前,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6年3月31日,股东张春定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9,168,000股,持有比例为1.82%,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5,000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113,000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股东孙福康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6,588,000股,持有比例为1.31%,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588,000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股东奚彩霞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266,800股,持有比例为1.05%,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6,800股,通过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3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曲宁	72,141,208	0	0	72,141,208	高管锁定	—
赵永志	12,407,340	0	0	12,407,340	高管锁定	—
杨丽萍	1,681,259	0	0	1,681,259	高管锁定	—
姚巍	1,681,558	0	0	1,681,558	高管锁定	—
刘峰	79,096	0	0	79,096	高管锁定	2028年8月1日
张丽莎	43,651	0	0	43,651	高管锁定	2028年8月1日
姜萍	45,000	0	0	45,000	高管锁定	—
许睿	225	0	150	375	高管锁定	2028年8月1日
合计	88,079,337	0	150	88,079,487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2026/1/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2026/1/7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及营业期限变更的公告	2026/1/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26/1/29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业绩预告	2026/1/29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6/2/6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2026/2/14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6/2/14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2/25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2026/2/25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6/3/3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2026/3/1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6/3/12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年度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颖)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石静霞)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云淮)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赵西卜)	2026/3/2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076,006.07	400,012,97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96,053.00	6,796,053.00
应收账款	411,939,568.94	275,032,727.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353,403.76	14,530,726.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073,441.01	10,628,28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89,213.48	3,397,714.59
其他流动资产	89,414,634.72	102,857,928.84
流动资产合计	768,642,320.98	813,256,411.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1,576.86
长期股权投资	45,435,936.94	45,547,68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0,820,599.33	621,018,962.90
在建工程	245,760,152.53	99,236,831.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7,095,019.83	177,736,395.04
无形资产	50,395,363.17	53,622,582.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0,911,200.78	180,911,200.78
长期待摊费用	6,117,934.78	5,391,22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41,411.90	22,392,094.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5,750.48	27,100,29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1,953,369.74	1,233,528,858.81
资产总计	2,070,595,690.72	2,046,785,270.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6,448,593.89	315,190,610.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2,663,345.52	296,123,380.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027,779.65	16,679,11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323,206.21	31,457,914.69
应交税费	7,531,425.44	9,959,275.45
其他应付款	67,926,362.15	49,876,590.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020,825.73	108,507,802.32
其他流动负债	917,613.07	901,741.29
流动负债合计	897,859,151.66	828,696,434.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1,391,857.54	121,391,857.5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4,481,740.16	162,524,588.27
长期应付款	22,376,568.11	28,357,116.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000,000.00	6,000,000.00
递延收益	26,518,501.20	29,290,76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04,958.68	18,238,391.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973,625.69	365,802,719.76
负债合计	1,235,832,777.35	1,194,499,154.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2,896,016.00	502,896,0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7,813,020.07	1,030,922,758.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498,592.99	19,538,478.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144,476.01	26,144,476.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5,346,953.59	−793,823,74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005,151.48	785,677,987.66
少数股东权益	69,757,761.89	66,608,128.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4,762,913.37	852,286,115.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70,595,690.72	2,046,785,270.14

法定代表人:曲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一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晓诗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2,868,588.33	305,988,763.70
其中:营业收入	352,868,588.33	305,988,763.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636,596.56	345,403,821.75
其中:营业成本	299,135,595.84	271,980,365.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34,177.03	1,040,401.06
销售费用	14,324,289.50	14,763,653.07
管理费用	41,353,823.45	39,024,904.10
研发费用	13,173,238.84	14,178,573.57
财务费用	5,615,471.90	4,415,924.06
其中:利息费用	7,488,652.50	4,624,900.60
利息收入	309,485.43	601,351.00
加:其他收益	3,682,609.76	404,31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116.27	310,33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750.98	26,697.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4,051.39	586,373.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83,273.32	1,750,410.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46,292.81	−36,363,628.51
加:营业外收入	78,303.07	1,644,255.90
减:营业外支出	123,462.40	30,199.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1,452.14	−34,749,572.44
减:所得税费用	1,932,394.09	2,585,176.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23,846.23	−37,334,74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23,846.23	−37,334,748.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523,212.66	−39,736,151.73
2.少数股东损益	2,999,366.43	2,401,403.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39,885.02	−563,862.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39,885.02	−563,862.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39,885.02	−563,862.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39,885.02	−563,862.5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63,731.25	−37,898,61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63,097.68	−40,300,014.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9,366.43	2,401,403.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28	−0.07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28	−0.07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曲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一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晓诗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742,362.55	337,285,472.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02,636.95	6,763,006.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549.92	8,188,14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811,549.42	352,236,621.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121,723.27	247,621,973.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643,539.19	62,976,101.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3,847.50	8,268,40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99,872.45	11,828,92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588,982.41	330,695,40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7,432.99	21,541,21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15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32.79	452,499.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22,380.07	9,20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66,512.86	168,660,49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373,460.06	19,092,10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9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73,460.06	110,092,10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06,947.20	58,568,39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86,983.30	59,874,393.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85,332.00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372,315.30	129,874,393.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874,393.85	94,696,871.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50,225.94	2,429,399.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74,584.51	18,820,438.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99,204.30	115,946,70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6,889.00	13,927,68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1,503.49	−55,312.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192,772.68	93,981,97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441,577.37	327,445,10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248,804.69	421,427,083.24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补充通知已分别于2026年4月19日、4月2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确认收悉。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曲宁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其中董事曲宁先生、姚巍先生、赵西卜先生、石静霞女士、刘云淮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2026年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4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为上述授信无偿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或反担保,授信金额、担保金额、期限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本次年度授权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于2026年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无偿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等担保事项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担保人曲宁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曲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6,188,2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曲宁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经核查,曲宁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合计40,000.00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2月28日,公司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租赁物购买价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融资租赁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保证;租前期及租赁期限共三年:从2025年2月28日起至2028年3月18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融资租赁。

2. 2025年5月7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5月7日起至2026年1月1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信用证开证。

3. 2025年8月28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综合产品池业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8月28日起至2026年8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4. 2025年9月15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9月15日起至2026年7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5. 2025年9月1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9月18日起至2026年9月17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循环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6. 2025年10月3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支行签署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000.00万元的《额度授信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5年5月27日起至2026年5月26日,本合同约定的授信额度为一次性额度,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7. 2026年1月1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签署额度币种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限:从2026年1月8日起至2026年8月21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8. 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26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分别签署人民币为1,861.13万元、1,126.31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保证担保;其最高本金限额:8,000.00万元,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从2026年3月16日起至2027年3月16日,具体额度业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反担保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提供担保或反担保额度合计40,400.00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2月28日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的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3,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保证担保

(6)担保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基于主合同而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前息(如有)、预付租赁成本(如有)、租金及相应的增值税(如有)、提前还款补偿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押金、留购价款、保管费(如有)和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责任保险费、保全担保费、仓储费、拆装费、运输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税费)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担保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5月7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4,4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7)担保期间: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8月25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5,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本合同第1条所述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债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9月15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5,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9月17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5,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本合同第1.2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5年10月31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支行申请的最高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外支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7,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6年1月13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分(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分(支)行申请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按合同约定承担保证担保责任,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分(支)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余额:3,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7)担保期间: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于2026年3月19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签署《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申请的最高债权额限度内提供保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2)保证人:曲宁先生

(3)债务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8,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保证担保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7)担保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对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或反担保,解决了公司融资面临的担保问题,有力地支持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此外,以上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一)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

(二)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保证合同》;

(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协议》;

(四)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五)上海银行北京分行《综合产品池业务合同》;

(六)上海银行北京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七)中信银行北京分行《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

(八)中信银行北京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九)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综合授信合同》;

(十)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十一)兴业银行北京朝外支行《额度授信合同》;

(十二)兴业银行北京朝外支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十三)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分(支)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十四)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分(支)行《保证合同》;

(十五)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十六)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农银汇理消费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消费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消费启航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64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4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农银汇理消费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消费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27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4月2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4月2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消费启航混合A	农银消费启航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479	02648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本基金可以不开放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港股通交易规则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该业务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每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如有)。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个人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元,机构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元,已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有本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其他销售机构销售网点的投资人欲转入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进行交易要受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在通过直销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不支付申购费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在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8%
M≥500万元	1000元/笔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同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申购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份基金份额。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不得低于10份。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相应类别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赎回费,应当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相同,赎回费率见下表:

表三:赎回费率表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天	1.5%
7天≤T<30天	1.0%
30天≤T<180天	0.5%
T≥180天	0

注:上述持有时间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约定的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5.1适用投资者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5.2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需增开交易账户(已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本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5.3申购方式和申购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开办本业务的有关规定,指定银行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并与销售机构约定申购周期和申购日期。

5.4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5.5申购金额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的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单笔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为100元(含申购费)。

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单笔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以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5.6交易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T+2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立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5.7变更与解约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办理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解约的生效日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5.8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详情请咨询销售机构当地的销售网点或销售机构客户服务电话。

5.9重要提示

(1)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规则以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若本基金处于暂停申购期间,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亦会同时暂停。

6. 基金销售机构

6.1代销机构

本基金销售机构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的公示。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 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公司网站(www.abc-ca.com)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6895599)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不保证最低收益,也不保证本金不受损失。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注意投资风险。

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